



第一〇九次全体会议
2012年5月21日星期一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纳西尔·啊卜杜勒阿齐兹·纳赛尔先生 (卡塔尔)

因主席缺席，副主席卡马拉女士(利比里亚)主持会议。

上午10时40分开会。

议程项目19 (续)

可持续发展

决定草案 (A/66/L. 44)

代理主席 (以英语发言)：各位成员记得，大会在2011年9月16日第2次全体会议上决定把议程项目19分配给第二委员会。各位成员还将记得，大会在2012年5月16日第108次全体会议上决定在全体会议上直接审议议程项目19，并通过了第66/561号决定。

我们现在开始审议题为“为认可有关非政府组织和其他主要群体参与筹备进程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所作安排”的决定草案A/66/L. 44。

我现在请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发言。

法鲁赫先生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以阿拉伯语发言)：我国代表团愿请求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74条，推迟审议决定草案A/66/L. 44，以便我们能够继续磋商。

里昂·冈萨雷斯先生 (古巴) (以西班牙语发言)：我们同意，这是一个重要议题，为此我们应对它进行认真审议，并使各代表团能够开展并完成磋商。我们对今天会议上出现技术困难感到遗憾。我国代表团认为，应支持叙利亚代表团的请求，我们也赞同应推迟对该问题的审议。

罗萨莱斯·迪亚斯先生 (尼加拉瓜) (以西班牙语发言)：鉴于决定草案A/66/L. 44的重要性，尼加拉瓜与古巴代表团一样，也愿表示有必要推迟对该问题的审议，以便有更充裕的时间协商一致地通过一项决定。因此，尼加拉瓜支持叙利亚代表团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74条提出的动议。

Archondo先生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 (以西班牙语发言)：玻利维亚代表团也支持叙利亚代表团提出的建议，因为我们也认为，考虑到该议题的重要性，应花更多时间对它进行审议。我们知道，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不久即将召开，但是我国代表团并未收到关于决定草案A/66/L. 44的指示。因此，我们希望推迟对它的审议。

萨米斯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以英语发言)：今天摆在我们面前的决定草案 (A/66/L. 44) 对于各代表团来说应是一个技术性而非政治性的草案。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506)。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我们还没有时间审议该草案的说法是不真实的。秘书处给我们这份名单已经有一段时间了。正如我们在关于模式的决议（见第66/197号决议）中所呼吁的那样，我们应遵从其就那些非政府组织是否有资格参加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所做出的判断。我们认为，绝对没有任何站得住脚的非政治性的技术理由推迟审议工作。我们希望，我们能着手继续审议该决定草案。它从本质上来说不是一个政治问题，只是被人为地政治化了。

莫里尔先生（加拿大）（以英语发言）：加拿大也不支持叙利亚的立场。我再说一遍，我们不支持其立场。在第66/544号决定中，大会确定了甄选非政府组织的程序。该程序得到了遵守。决定草案A/66/L.44正式采用了这一程序，因此我们通过该决定草案是恰当的。

马哈穆德先生（埃及）（以英语发言）：埃及代表团完全支持叙利亚出于它表述过的理由而暂停辩论该问题的努力，这一努力也得到了古巴和尼加拉瓜代表的支持。该问题确实十分敏感，因此我们需要更多时间进行磋商，以达成各方同意的一致意见。

拉拉马女士（厄瓜多尔）（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国代表团也支持叙利亚代表提出的推迟表决的动议。我们也支持古巴、尼加拉瓜、玻利维亚和埃及等国代表团对此表示的声援。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愿请阿拉伯叙利亚代表澄清，他是在提出推迟审议决定草案A/66/L.44的动议，还是请求就该提案进行记录表决。如果未提出任何此种请求，我就将着手审议文件A/66/L.44。

法鲁赫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我国代表团愿推迟对决定草案A/66/L.44的审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的理解是，阿拉伯叙利亚代表团请求根据议事规则第74的规定，推

迟对决定草案A/66/L.44的审议。第74条的部分内容如下：

“代表在讨论任何事项的过程中可提出暂停辩论所讨论项目的动议。除原提议人外，得由两名赞成和两名反对这个动议的代表发言，然后应立即将该动议付诸表决。”（A/520/Rev.17，第20页）

我想已有多位发言者表示了支持，并有两位发言者即加拿大和美国代表表示反对该动议。

现在，我将把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提出的推迟审议决定草案A/66/L.44的动议付诸表决。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根廷、巴林、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中国、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赤道几内亚、圭亚那、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约旦、科威特、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摩洛哥、纳米比亚、尼加拉瓜、阿曼、巴基斯坦、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所罗门群岛、斯里兰卡、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突尼斯、土耳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反对：

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加拿大、智利、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冰岛、印度、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耳他、墨西哥、摩纳哥、黑山、荷兰、新西兰、挪威、帕劳、秘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卢旺达、新加坡、斯洛伐克、斯

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国、利坚合众国、乌拉圭

弃权：

中非共和国、埃塞俄比亚、几内亚比绍、哈萨克斯坦、莫桑比克、南非、乌干达

该动议以53票反对、33票赞成、7票弃权被否决。

【嗣后，毛里塔尼亚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投赞成票。】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由于推迟审议决定草案A/66/L.44的动议未获通过，大会现在将就该决定草案采取行动。

我请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发言。

法鲁赫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我国代表团感到遗憾的是，对关于非政府组织参与的议程项目的审议没有推迟。通过该提议，我们原本希望确保秘书处处理有关其权限范围内任务的违反行为，在这一情况下是确保非政府组织遵守《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包括本国际组织通过的决议，并且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96/31号决定所确定的原则保持一致。这是秘书处的绝对责任，如果没有履行这一责任，其结果将是对《宪章》的违反和对联合国公信力的破坏。

我们还认为，秘书处应确保大会第66/544号决定所确定的涉及发展问题相关活动的技术标准得到尊重，特别是有关目前没有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和其它团体参加筹备进程及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的安排方面。

我国代表团注意到，秘书长的说明（A/66/760）附件中列有多个非政府组织。我国代表团认为，由于以色列对阿拉伯领土的占领，两个以色列组织违反《联合国宪章》以及相关决议，特别是第240（1967）号和第467（1980）号决议以及第497

（1981）号决议。最后一项决议指出，吞并叙利亚戈兰的决定是无效的，不具国际法律效力。

正是由于这个原因，我国代表团要求把列入文件A/66/760附件的两个组织，即“犹太民族基金”（KerenKayemethIsrael）和“生命和环境——“以色列环境非政府组织联盟”排除在外。这两个非政府组织在其网站上宣称它们不受国际法准则、联合国决议或人权原则的约束，并且声称它们的活动包括被当作以色列省份的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以及其它被占领土。

因此，我国代表团希望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文件A/66/L.44所载的决定草案，考虑到叙利亚反对把两个要求参加的组织列入上述清单的意见。我们呼吁会员国支持我们的合法要求。这个问题从实质上说不是政治性的，相反，这个问题与联合国的公信力和地位以及对《宪章》的尊重有关。我们必须记住，必须保持可持续发展大会及其筹备进程的政府性质。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对决定草案A/66/L.44提出一项口头修正案。根据议事规则第90条，大会将首先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提出的修正案作出决定。

韦克斯曼先生（以色列）（以英语发言）：还有30天里约+20会议就要开始。来自世界各地数以百计非政府组织（NGOs）仍在等待认可，而叙利亚却选择浪费我们的宝贵时间，把今天的会议程序变为又一场荒诞派戏剧。

当然很清楚，叙利亚代表团反对具体的以色列非政府组织绝对没有任何其他原因，只因为它们是以色列的组织。出于对仍然摆在我们面前的工作的尊重，我不会浪费更多的时间，解释这些组织为什么应该参加里约+20会议。秘书处详细审查了每一份申请并批准了将近800个非政府组织，包括有关的两个组织，它们都在可持续发展领域中作出了重大贡献。

叙利亚代表团代表一个毫无信誉的政权，一个对本国人民的发展需求，更不用说对世界的可持续发展，毫不关心的政权。我们今天在此开会之时，阿萨德政权继续屠杀和虐待其本国公民。在刚过一年的时间里，超过1万名男女老幼遭到阿萨德部队的野蛮杀戮。屠杀目前仍在继续。

在这个同里约+20会议、可持续发展或我们星球的未来毫不相干的荒唐、绝望和冷漠的把戏上再浪费一分钟，都是对大会堂里各位的智力和辛勤工作的侮辱。我呼吁全体与会者拒绝接受这一明显滥用程序的行为。任何其他选择都将有害于本组织。

出于上述原因，我国代表团将对提议的修正案投反对票，并呼吁其他代表团也这样做。

法鲁赫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我要求发言是因为以色列占领国的代表偏离主题。如果他想要讨论恐怖主义，我们可以讨论恐怖主义；以色列系统化的恐怖主义有着非常漫长的历史，这一恐怖主义甚至触及联合国的工作人员。我们都知道以色列针对巴勒斯坦人的行动和日常行为。

然而，我们已经澄清了我们的立场，并且解释道，我们反对有关的两个非政府组织的原因并不是我们希望把这个议题政治化，而是因为它们违反了联合国的决议。因此，不应允许它们参加那次会议。

莱奥·冈萨雷斯先生（古巴）（以西班牙语发言）：我们本来非常希望推迟审议这个问题，因为我们认为该问题应当以协商一致的方式加以解决。有一个代表团明确反对两个非政府组织的与会。我们本想要避免这种辩论。既然无法推迟它，我认为应当接受叙利亚的修正案，也就是说，通过一项不把两个以色列非政府组织列入参加会议的非政府组织名单的决定。

莫里尔先生（加拿大）（以英语发言）：加拿大支持秘书处起草的载于文件A/66/L.44及其辅助文件

A/66/760中的有关认可非政府组织的决定。按照同所有提出申请的其他非政府组织同样的标准对有关的非政府组织进行了评估，并且秘书处建议把它们同A/66/760的附件一中所列的其他非政府组织一道认可。加拿大认为，应当全部采纳秘书处关于认可的提议。因此，加拿大将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提出的修正案投反对票。

萨米斯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大会在里约会议的模式决议（第66/197号决议）中规定，非政府组织可按照既定认可程序，向大会提出认可申请。根据第66/544号决定中描述的这一程序，秘书处将向大会提出建议，即非政府组织申请方具有资格，而且其活动与会议的工作相关。

我们规定这一程序是有原因的，它明确不允许任何会员国反对特定非政府组织，并要求采用中立的非政治性的程序。秘书处以适当方式采取行动，提出了A/66/760中的各项建议，对该文件所列的任何非政府组织没有任何顾虑。

今天我们看到的情况是，有人公然企图把这项决定政治化，完全没有信誉。我敦促各代表团以各种理由投票反对叙利亚的修正案，首先要维护我们在先前决议中建立的程序的完整性，其次要表明我们不会允许以虚假的指控来破坏大会的工作。

我再次敦促所有代表团投票反对叙利亚的修正案，并支持通过秘书处提出的名单。

罗萨莱斯·迪亚斯先生（尼加拉瓜）（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国代表团也谨对我们无法推迟对决定草案的审议表示失望，我们认为需要对它达成共识。出于一系列原因，我国代表团支持叙利亚代表团提出的修正案。

首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已经拒绝给予有关的非政府组织咨商地位。我国代表团认为，大会必须同它作出的决定保持一致。不能向一个破坏特定地区的稳定并在被占领土中代表占领国继续从事定居

活动的非政府组织提供自由通行证——在本案中是参与违反巴勒斯坦人民人权的非政府组织。

由于上述所有原因，尼加拉瓜代表团呼吁各代表团投票支持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提出的修正案。

阿卜杜勒·哈利克先生（埃及）（以阿拉伯语发言）：正如我们先前解释的那样，埃及代表团本来希望推迟审议有关的问题。但由于大会已开始审议这一事项，埃及代表团认为，叙利亚代表团提出的论点，即请求在文件A/66/760的附件一中删除两个非政府组织，是有充分理由的，并且我们支持它们。

我们非常遗憾地注意到，一个代表团试图把这一事项过度政治化，远远超出了讨论中的决定草案的范围。考虑到尼加拉瓜提出的所有论点，特别是关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先前拒绝认证这两个有关组织的具体论点，埃及代表团呼吁所有代表团支持叙利亚提出的修正案。

埃及代表团还觉得奇怪的是，某个代表团称，讨论此事不属于会员国的权限范围，而《联合国宪章》却明文规定，只要大会开会，所有会员国就有权讨论此类问题。因此，埃及代表团呼吁其它代表团支持叙利亚提出的口头修正案。

苏丹代表团是坚持要发言吗？

沙里夫先生（苏丹）（以阿拉伯语发言）：我对要发言表示歉意。我们最初就曾要求发言，但秘书处不允许我发言。所以，我们这次坚持要求发言。

我国代表团对叙利亚要求推迟审议此事的动议——正如副主席女士你说的那样，是相当重要的动议——未获通过感到遗憾，因为这违背了许多代表团的愿望。考虑到尼加拉瓜代表的发言，我们支持叙利亚提出的修正案，即把这两个非政府组织除名。我国代表团将对拟议的修正案投赞成票。我们敦促各国代表团对其投赞成票。

拉拉玛女士（厄瓜多尔）（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国代表团本来非常希望推迟采取行动。由于无法做到这一点，所以，我们支持叙利亚提出的修正案，我们呼吁其它国家予以支持。

ElyesLakhal先生（突尼斯）（以阿拉伯语发言）：我国代表团也曾在第一轮中要求发言，当时叙利亚要求推迟大会对该决定草案的审议，以便进行进一步磋商。我们支持这样做，因为我们认为这本来会使我们得以开展进一步讨论，从而作出协商一致的决定。我们对该动议未能成功感到遗憾。

因此，我们支持叙利亚代表团提出的、包括埃及、古巴、尼加拉瓜和厄瓜多尔在内的另外几个国家的代表团也表示支持的修正案，即把这两个非政府组织从与会者名单上删除。

我们认为将其列入名单是对占领的一种支持，而且损害可持续发展。

在我们着手表决之前，我愿提出一个程序性问题，即我们面前没有该名单，也没有文件A/66/760所载的秘书长说明。由于该说明涉及到与修正案有关的内容，我想从秘书处那里知道，我们是否能够在没有该文件的情况下进行表决。我们希望听到有说服力的回答。

穆斯塔赫卡姆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像在我之前发言的其它代表团一样，我们本来希望能够推迟审议该项目，以便各国代表团能够全面审议该问题。但现在我们其实正着手就该问题作决定。我愿表示支持叙利亚代表团就该问题提出的口头修正案。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秘书处代表发言，回答突尼斯提出的问题。

博特纳鲁先生（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以英语发言）：针对突尼斯代表提出的说明要求，我愿提请会员国注意以下事实，即大会正在按照安提瓜和巴布达以及大韩民国的提议，就决定草案A/66/L.44采取行动。

决定草案包括一项脚注，其中提及4月3日印发的文件A/66/760。该文件第2页提到决定草案A/66/L.44应予以批准的非政府组织名单，如果大会决定这样做的话。

再说一遍，大会现在是就两个会员国提出的决定草案采取行动。这方面的所有问题都应向该决定草案的提案国提出。

Mihoubi先生（阿尔及利亚）（以英语发言）：阿尔及利亚对该问题被付诸表决感到遗憾。最好是所有会员国能够作出协商一致的決定。付诸表决会危及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的成果。阿尔及利亚认为最好是审议这些问题，以便就该问题作出协商一致的決定，而不是付诸表决。

ElyesLakhali先生（突尼斯）（以阿拉伯语发言）：我们非常认真和专心地听取了秘书处代表的回答。按照他的回答，我们认为没有按照以往使用的程序正式分发名单，即向所有委员会转发名单，以便予以认真审议并就此问题作出妥善決定。我们认为，秘书处使用的程序是过去没有使用过的一种新程序。名单被放在网站上，而不是以合法方式正式发给会员国。因此，我们质疑关于分发参加正式会议的非政府组织名单的此类新程序，也就是将名单放在网站上而不是以书面方式正式转递给会员国的做法的合法性。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根据议事规则第90条，大会现在就阿拉伯叙利亚代表提出的口头修正案进行表决。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巴林、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中国、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约旦、科威特、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摩洛哥、纳米比亚、尼加拉瓜、阿曼、巴基斯坦、卡塔尔、斯里兰卡、苏丹、阿拉伯叙

利亚共和国、突尼斯、土耳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津巴布韦

反对：

阿尔巴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冰岛、印度、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耳他、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黑山、荷兰、新西兰、挪威、帕劳、秘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卢旺达、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乌干达、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

弃权：

阿根廷、中非共和国、印度尼西亚、哈萨克斯坦、莫桑比克、尼泊尔、俄罗斯联邦、南非、泰国

对决定草案A/66/L.44的口头修正案以58票反对、28票赞成、9票弃权被否决。

【嗣后，毛里塔尼亚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投赞成票。】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决定草案A/66/L.44采取行动。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通过该决定草案？

决定草案获得通过。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发言。

法鲁赫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我谨感谢所有支持我们就决定草案A/66/L.44所提口头修正案的代表团。

我还要对叙利亚提出的修正案未获通过表示遗憾，虽然我们提议从参加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里约+20）的非政府组织名单上删除两个组织的请求有法律依据和理由可证明其合法性与合理性。在此背景下，我们愿指出，尽管决定草案获得了一致通过，但是我国代表团仍希望能在记录中反映出我们反对将这两个组织列入与会者名单，也反对它们参加该会议。

我们也谨感谢各相关委员会的主席为筹备里约+20大会所做的努力。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希望在决定获得通过后解释立场的发言者发言。

埃斯特雷姆先生（阿根廷）（以西班牙语发言）：我们对根据议事规则第74条提出的动议所投的票反映出，我国本希望各代表团能有更多时间审议这个重要议题。不幸的是，我们认为，议事程序并不完全清楚。我们面前并没有刚刚通过的决定中提及的非政府组织的完整名单。我们本希望能确保拿到这份名单。我们认为，今后应努力这样做——此类决定应经与会员国磋商后做出，并且为此类磋商提供充裕时间。

关于叙利亚代表团提出的修正案，我国代表团因时间所限而在表决中投了弃权票。但是，我愿表示，我国无意通过弃权来影响问题的实质，特别是就非政府组织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可能从事的活动而言。这是我国政府通过对此类决议投赞成票而在大会中一直秉持的立场。

佩索阿夫人（巴西）（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同样本希望这项决定能获得一致通过，但结果未能做到。我们距离召开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里约+20）只有不到1个月的时间了，所以，我们确实认为，必须在此时此刻做出决定。

在就这项决定的拟议口头修正案进行表决之后，我国代表团愿对所投的票做如下解释。巴西愿澄清的是，它对审议中的修正案所投的票不改变我

国对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所持的立场，我们在大会有关该问题的各次辩论和审议工作中始终如一地详述了这一立场。

加尔韦斯先生（智利）（以西班牙语发言）：智利对今天这项决定的口头修正案投了反对票，以此支持文件A/66/760所载秘书长说明中的各项建议。但是，这并不意味着智利对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所持的立场有任何改变，它也不影响我国政府支持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关于戈兰高地问题的各项相关决议的立场。

比达尔先生（乌拉圭）（以西班牙语发言）：乌拉圭代表团愿表示，我们对刚刚通过的决定所持的立场不影响乌拉圭对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所持的传统立场，也不影响我国对包括第66/80号决议在内力求确保有关规定在该地区得到遵守的大会各相关决议的支持。

伊尔曼夫人（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我愿对我们在今天表决中采取的程序表示关切。非政府组织的名单未分发给我们作为参考。因此我国代表团在表决中投了弃权票。但是，从本质上说，我们仍支持叙利亚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问题上所持的立场。

本迈希迪先生（阿尔及利亚）（以英语发言）：今天我们看到，那些负责引导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里约+20）进程取得成功结果的国家不顾风险，背弃了在筹备进程中通常采取的方式——即本着会员国之间共识与磋商的精神行事——我愿对此表示我国的关切和遗憾。

我们看到，那些国家试图在最后一刻让会员国偏离它们表明的承诺，即作出共同努力，以确保“里约+20”筹备进程取得积极、建设性和协商一致的成果。这一举动牵涉到认可非政府组织与会的问题。

我国代表团要郑重指出，在我们开始审议“里约+20”会议的实质内容时，这样做对于筹备进程来说不会没有影响。

穆尼奥斯先生（秘鲁）（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国代表团要指出，我们所持的赞成这一决定的立场绝对不影响秘鲁对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问题的立场，也不影响我们对大会通过的各项有关决议内容的立场。

阿尔琼多先生（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以西班牙语发言）：我们赞同一些人的看法，认为这项有关里约进程的决定以及它的通过，是一个可悲的先例。我们认为，参加联合国会议的非政府组织应当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认可进程。我们认为，大会居然在如此短暂的时间内就非常规认可一事作出了决定，是令人遗憾的，认可名单没有及时散发，而且各国被迫在没有充分考虑此问题或深入加以讨论的情况下进行表决。

玻利维亚代表团支持叙利亚对戈兰高地的权利主张。出于同样原因，我们反对不承认这一事实的两个非政府组织参加里约进程。我们认为，反对以色列占领的人们也应当反对把这两个非政府组织包括进来，由于仓促作出决定，它们现在将参加里约+20会议，我们原本希望避免草率行事，但遗憾的是，我们没能做到。

奥泰比先生（沙特阿拉伯）（以阿拉伯语发言）：我应当说明，非常遗憾的是，我们没有能够参加表决。不过，我国代表团支持有关修改本决定，把两个组织从参加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的非政府组织名单上删除的提议。

贾伊斯瓦尔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在我们解释立场时，我们要指出，尽管我们对修正案投了反对票，但绝对不能把这视作我们对叙利亚戈兰及相关问题的长期立场有所改变。

莱昂·冈萨雷斯先生（古巴）（以西班牙语发言）：我们深感遗憾的是，审议过程竟如此仓促。

我们注意到，那些选择以这样的方式强行通过这一决定的代表团如愿以偿。我们希望，此类决定不会为今后涉及非政府组织，特别是其获得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申请遭到拒绝的非政府组织参加其它会议创造先例。

拉古纳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国代表团只想表示，我们赞同其它代表团已经表明的意见，即：正如其它代表团所言，绝不应当把我们今天这项旨在使民间社会组织能够适当参加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的决定视作先例，因为那样做会改变我们过去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问题上所公开表明的立场。

穆格鲁瓦先生（乌干达）（以英语发言）：乌干达代表团原本希望通过进一步磋商来解决这一问题。正因为如此，我们在第一次表决中投了弃权票。我们要澄清的是，我们对提出的修正案投了反对票，这是基于这些非政府组织参加会议的问题，不影响我们对非政府组织参与问题以外其它问题所持的立场。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19的审议。

上午11时40分散会。